

证券代码：300024

证券简称：机器人

公告编号：2023-037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机器人	股票代码	30002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陈晨	孙莺绮	
电话	024-31165858	024-31165858	
办公地址	沈阳市浑南新区全运路 33 号	沈阳市浑南新区全运路 33 号	
电子信箱	zhaochenchen@siasun.com	sunyingqi@siasu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05,091,909.46	1,070,720,527.34	4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196,881.96	-148,608,228.66	5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6,616,096.39	-194,141,269.96	3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4,957,613.15	-418,746,557.97	27.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72	-0.0957	5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72	-0.0957	5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	-3.63%	1.9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527,316,982.15	12,040,398,668.34	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99,351,584.60	4,248,396,762.40	1.2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9,0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国有法人	25.43%	394,272,171			
曲道奎	境内自然人	2.61%	40,497,600	30,373,200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40%	37,223,157			
易方达基金－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易方达基金－汇金资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21%	34,293,38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2%	12,697,881			
方天成	境内自然人	0.69%	10,623,863			
沈阳市重要技术创新研发与科技成果转化中心	国有法人	0.52%	8,020,195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4%	6,821,99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	其他	0.43%	6,729,906			

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日进斗金 22 号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42%	6,564,1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主营业务分析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坚持以优势创新，自主创新，高质量发展为方向，坚持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战略支撑，紧紧围绕机器人主业领域持续技术创新，发力关键核心技术研究，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以驱动战略发展，大力拓展下游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半导体、双碳环保包括氢能、储能等战略新兴市场领域，在依托国内市场的同时，也在积极开发海外市场，实现国内外业务的融合发展，在全球范围内逐渐积累优质客户资源，扩大市场规模。

2023 年上半年，在宏观经济的稳步恢复环境下，工业机器人下游市场需求仍然承压明显，公司紧抓市场机遇，积极应对行业压力，强化“内功”，严格预算管理，通过成本管控等措施进行降本增效。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05 亿元，同比上升 40.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0.73 亿元，同比上升 50.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损益后的净利润-1.27 亿元，同比上升 34.78%。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重点工作具体如下：

1、机器人与智能装备业务

（1）核心零部件的技术迭代优化，加速国产化进程

2023 年上半年，公司进一步优化了控制器轨道规划算法，大大提升了机器人轨迹精度和运动节拍；自研生产的伺服电机成功实现了功率范围的扩展，可覆盖 6kg 级至 500kg 级机器人产品；减速器在实现 35kg 级以下国产化替代基础上，已扩展至 50kg 级及 80kg 级，逐步加速外购减速器的国产化进程。目前，公司自主研发的控制器、伺服电机及伺服驱动器等已能够满足自身工业机器人生产制造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核心零部件的技术升级和国产化替代措施，将进一步降低产品成本、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2）发挥内部资源整合优势，实现多业务单元的协同发展

2023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开展多业务 BG 协同的方式，深入践行“协力致远”的核心价值观，合作攻坚，深耕市场。

在汽车行业，公司目前是国内鲜少为汽车制造厂商提供整车自动化产线系统解决方案的本土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在焊接等工艺技术方面进行优化升级，促进了工业机器人产品性能全面提升与完善，实现白车身焊接生产线在客户端的应用，公司未来在持续发力汽车（包括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同时，更瞄准国内外大型车企，加强与其在国内外市场的战略合作。

在锂电行业，公司携手优秀的新能源电池生产制造商，在动力电池、储能电池细分赛道保持与战略客户的深度合作。公司凭借稳定精益的机器人产品以及智能物流先进工艺路线设计等综合性解决方案的优势，充分发挥大集成承接能力，满足客户多个生产基地的需求，标杆效应明显，可复制性强；报告期内，公司深挖锂电池化成分容市场机遇，全面升级设计方案，项目囊括高温活化、热压化成、电压测试、良品包装入成品库、成品出库等众多核心业务单元，涵盖电芯各工序的输送系统以及智能机器人成套装备产品，帮助客户快速提升专机作业效率和整体生产效能，先进的设计理念使工厂复制和产能扩产更为简单。公司不断夯实在锂电行业的品牌影响力，为未来持续扩大锂电行业产业链高端市场份额打造良好基础。

在光伏行业，公司持续开展技术创新，开发新场景应用。在多源信息融合 3D-SLAM 导航技术方面进一步升级，实现室内外复杂场景的快速建模与定位，搭载创新导航技术的重型叉车式移动机器人、户外牵引移动机器人首次在光伏户外原材料运送、自动上下料等运输场景中大规模使用；在“碳达峰碳中和”时代背景下，公司与龙头企业精诚合作，发挥大型项目设计规划、施工及管理能力，以技术实力和高标准的执行能力响应客户定制化需求，在规模及效率要求均远超行业常规的情况下，根据客户超大尺寸、超大重量产品特点，结合现场复杂的设备及空间场景，实现原料库与组件库全流程、综合性立体仓库式物流自动化建设，推动客户在全球市场的跨越式发展。

2023 年上半年，公司紧抓国内新能源新兴市场的发展机遇，氢能方面，公司依托工业机器人焊接、自动化装配等成熟的技术及产线化应用能力，取得电解槽以及供氢系统自动化生产线的焊接、装配业务；储能方面，在液流储能领域实现装配自动化的应用，此外，依托重载型移动机器人核心技术，公司采用重载移动机器人运输集装箱储能柜，首次承接储能集装箱大型项目，成功突破在新能源细分市场的应用。

（3）加快海外市场布局，提升品牌国际影响力

公司目前主要在东南亚、欧洲等多地设立了子公司或办事处，2023 年上半年，受益于新能源市场的全球化发展趋势，公司积极布局，紧抓新能源汽车、电池等领域的海外发展机遇，借助公司丰富的项目经验，通过调度优质资源，在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印度等世界多国构建营销、服务网络，从产品、技术、人员、服务等多个方面满足客户的本地化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重载型移动机器人持续应用于全球第二大港口-新加坡港口的集装箱搬运项目中，保障了机器人在恶劣天气下的无人化正常运作，提高了公司在港口类室外复杂环境下的技术应用以及作业能力；在泰国，公司深入新能源汽车行业，不断做大规模，帮助客户工厂在大幅提升移动机器人柔性作业程度的情形下完成新能源汽车内饰线、底盘合装线、电池装配线、物流线等生产环节的装配与运输自动化；在印度，首次进入新能源电池领域，项目涵盖移动机器人在新能源电池生产全流程的自动化传送，大幅提升客户的生产效率、优化其生产模式，获得较好的口碑；在欧洲，公司持续与日本头部汽车零部件客户在全球范围内展开合作，承接其在欧洲当地新能源汽车领域的自动化产线项目，主要涉及汽车电子生产线、组装线等，在当地具有较好的示范性效应，与客户共同实现全球性业务拓展；报告期内，公司与世界领先的欧洲汽车零部件领域客户开展深度合作，携手其多个全球子公司开发电动压缩机核心部件产线项目，为客户全球产业布局提供了有力支撑，极大巩固了公司在海外汽车零部件市场的重要地位。

未来，公司将继续深入与国际知名企业客户的合作，持续提高海外项目交付能力，不断加强全球化布局，逐步扩大公司在全球市场的国际影响力，打造国际化的新松。

2、半导体装备业务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半导体业务持续增长，一方面与核心客户持续深化合作，另一方面，在国内政策导向下，积极拓展新客户，下游客户覆盖范围逐渐增大。目前，公司半导体装备产业化应用已初具规模，产品包括大气机械手、真空机械手等系列产品、EFEM、真空传输平台，主要应用于刻蚀、薄膜沉积、离子注入等工艺环节及领域，广泛服务于硅片生产、晶圆加工、先进封装及封装测试等半导体制造全产业链，为客户产业链及供应链安全的稳定提供多元保障，品牌效应显现。

报告期内，真空机械手方面，两轴真空直驱机械手产品随下游工艺设备厂批量进入终端 FAB 厂进行设备验证；三轴真空直驱机械手已完成工艺设备厂客户端验证，处于终端 FAB 厂验证阶段；四轴真空直驱机械手已实现自研，目前处于厂内测试阶段。

真空传输平台系列产品，包括真空直驱机械手、真空装载机（VPH）、真空预对准机（ALIGNER）完成了工艺设备厂客户端验证，已实现批量订单。

大气类产品方面，目前设备前端模块（EFEM）、大气机械手已全面导入市场，市场认可度及市场份额实现了提升；晶圆装载装置 SMIF/LOADPORT 实现自主开发，为未来规模量产提供有力支撑。

3、实施首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与人才战略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关键资源。报告期内，公司针对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实施了授予，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数量为 100.00 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 155,021.20 万股的 0.06%。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以定向发行的方式向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25 人发行公司股票。本次授予之后，剩余尚未授予的预留权益作废失效，未来不再授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不仅有助于激发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更为公司留住人才、用好人才提供支撑，未来公司将持续完善中长期的激励与考核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进行人才队伍建设，构建多元化的激励机制，实现人才价值匹配，组织绩效的提升，促使企业与员工共同成长；同时，公司推行全层次的人才梯队培养机制，充分培养年轻化队伍，激发青年人创新活力，挖掘核心员工的潜力，为公司未来发展储备更多优秀人才。

（二）其他重要事项

1、关于完成调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的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调整监事会成员人数，并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召开了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的事项。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监事会已由 5 人调整为 3 人，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由原来的 3 名调整为 2 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原来的 2 名调整为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监事辞职及调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及相关制度的事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进行了修订，并已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制度的修订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4、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科新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新松”）拟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各增资方拟以现金方式合计出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只持有中科新松 40% 股权，中科新松将不再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5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增资事项尚在进行中，公司将持续跟进本次增资扩股事项后续协议的签署、出资及工商变更登记等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进

2023 年 8 月 25 日